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使用收費基準表

場地名稱	車位(位)	場地使用費（位/月）	設備	備註
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	6	1,100 元	阻車擋	按月、按位計費

說明：

1、本停車場採按月計收方式，未滿 1 個月者以 1 個月計費。

2、本停車場不對外收費營業，僅就員工於上班時間停放之汽車按月收取停車費用。

3、本停車場供公務車及機關洽公使用之停車位，免予收費。

4、主管機關得不定時稽查各停車位使用情形，若查有停車證與車號不符或未依規定停放者，應即拍照存證，並依下列規定處罰：

(1)第 1 次違規者:開立「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違規通知單」。

(2)第 2 次違規者:暫停其 1 個月停放期。

(3)第 3 次違規者:暫停其 2 個月停放期。

(4)第 4 次違規者:永久停止其停放之權利。